

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高管持股的基本情况

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副总经理陈少琳女士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7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08%。上述股份为通过股权激励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4,000 股；通过二级市场买入 13,000 股。

副总经理曹耀峰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2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095%。上述股份为通过股权激励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2,500 股。

副总经理崔广三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9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097%。上述股份为通过股权激励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2,500 股；通过二级市场买入 6,500 股。
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陈少琳女士因个人资金需求，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，减持不超过 61,700 股的公司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0.02%。

曹耀峰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，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，减持不超过 73,100 股的公司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0.024%。

崔广三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，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，减持不超过 74,700 股的公司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0.024%。（详

见公司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1-071）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陈少琳女士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1,7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2%；曹耀峰先生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73,1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24%；崔广三先生分别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6,700 股，2021 年 10 月 29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8,000 股，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74,7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24%。上述 3 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陈少琳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247,000	0.08%	其他方式取得：247,000 股
曹耀峰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292,500	0.095%	其他方式取得：292,500 股
崔广三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299,000	0.097%	其他方式取得：299,0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高管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 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 量 (股)	当前持股 比例
陈少琳	61,700	0.02%	2021/10/28~ 2021/10/29	集中竞价交易	32.10—32.26	1,984,591	已完成	185,300	0.06%
曹耀峰	73,100	0.024%	2021/10/28~ 2021/10/29	集中竞价交易	32.20—32.50	2,372,840	已完成	219,400	0.07%
崔广三	74,700	0.024%	2021/10/28~ 2021/10/29	集中竞价交易	32.15—32.50	2,412,105	已完成	224,300	0.07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华懋（厦门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/10/30